

# 杭州广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

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特别提示

杭州广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立微”、“发行人”或“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会)颁布的《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证监会令〔第167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1〕21号,以下简称“特别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颁布的关于发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2021年修订)》(深交所公告〔2021〕319号,以下简称“《首发实施细则》”)、《深圳市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实施细则》(深交所公告〔2018〕279号,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实施细则》”)及《深圳市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实施细则(2020年修订)》(深交所公告〔2020〕383号,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实施细则》”)、《中国证券业协会(以下简称“证券业协会”)颁布的《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规范》(中证协发〔2021〕213号)、《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规范》(中证协发〔2021〕212号)、《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规范》(中证协发〔2021〕211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规范》(中证协发〔2018〕142号)等相关规定,以及深交所有关股票发行上市规则和最新操作指引等有关规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初步询价和网下申购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结算平台进行,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告。关于初步询价和网下申购的详细内容,请查阅深交所网站(www.szse.cn)公布的《网下发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

本次发行适用于2021年9月18日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1〕21号)、深交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2021年修订)》(深交所公告〔2021〕319号)、中国证券业协会发布的《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规范》(中证协发〔2021〕213号)、《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规范》(中证协发〔2021〕212号)、《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规范》(中证协发〔2021〕211号),请投资者关注相关规定的变化。

本次发行价格58.00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21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母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230.39倍,高于中国证监会2022年7月21日(即T-3日)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44.94倍,超出幅度为412.67%,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2021年半年度静态市盈率,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网上网下申购及缴款、申购股份处理等方面,具体内容如下:

1. 初步询价结束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杭州广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承销推介公告》(以下简称“《承销推介公告》”)规定的除账规则,在剔除不符合要求的投资者报价后,协商一致将拟申购价格高于73.40元/股(不含73.40元/股)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将拟申购价格为73.40元/股,且拟申购数量小于1,290万股(不含1,290万股)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以上过程剔除的拟申购总量为75,150万股,约占本次初步询价剔除无效报价后拟申购总量7,496,080万股的1.003%。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及网上申购。具体剔除情况请见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表》中被标注为“高价剔除”的部分。

2.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58.00元/股,网下发行不再进行累计报价申购。

投资者请按此价格在2022年7月26日(T日)进行网上和网下申购,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其中,网下申购时间为9:30-15:00,网上申购时间为9:15-11:30、13:00-15:00。

3. 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的发行价格为58.00元/股,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根据《首发实施细则》第三十九条第四项,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本次战略配售。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1,000,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0.00%。根据最终确定的价格,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由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和其他战略投资者组成。战略投资者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全部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

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为“中金广立1号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中金广立1号资管计划”)”。根据最终确定的价格,“中金广立1号资管计划”战略配售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138,626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77%。

其他战略投资者的类型为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国家级大型投资基金或其下属企业。根据最终确定的价格,其他战略投资者最终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655.1721万股,约占本次发行股份数量的13.10%。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1,000,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0.00%。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793,727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5.88%。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206,273万股将回拨至网下发行。

本次发行最终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价向网下,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

4. 限售期安排:本次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以上(含整数倍)限售期限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

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战略配售方面,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获配股票限售期为12个月,其他战略投资者获配股票限售期为12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限售期届满后,战略投资者对其获配股份的减持适用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

5. 网下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代其进行新股申购。

6. 网上、网下申购结束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上、网下申购情况进行2022年7月26日(T日)决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回拨机制的启动将根据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确定。

7. 网下投资者应根据《杭州广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初步询价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询价结果公告》”)、于2022年7月28日(T+2)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认购资金应当于2022年7月28日(T+2)16:00前到账。

认购资金应该在规定时间内足额到账,未在规定时间内或未按要求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该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多只新股同日发行时出现前述情形的,该配售对象全部无效。不同配售对象共用银行账户的,若认购资金不足,共用银行账户的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按只新股分别缴款。

8. 网下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杭州广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2年7月28日(T+2)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9. 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10. 网上投资者应严格遵守《中国证券业协会行业监管指引》,合理确定申购金额,在询价和申购环节为配售对象填报的申购金额均不得超过该配售对象的总资产或资金规模。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根据有关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配售对象在深交所、上交所、北交所股票市场各板块的违规次数合并计算,被列入限制名单期间,相关配售对象不得参与深交所、上交所、北交所股票市场各板块相关项目的网下询价和配售。

11. 网下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含180个自然日)计算,次日(含)起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后续认购的次数的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9. 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总数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10.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提醒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认真阅读2022年7月25日(T-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上的《杭州广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投资风险特别公告》(以下简称“《投资风险特别公告》”),充分了解市场风险,审慎参与本次新股发行。

## 估值及投资风险提示

1. 本次发行价格为58.00元/股,请投资者根据以下情况判断本次发行定价的合理性:

①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截至2022年7月21日(T-3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44.94倍。

本次发行价格58.00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21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母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230.39倍,高于中证指数的44.94倍,超出幅度为412.67%,有以下两点原因:

① 广立微是国内极少数能够提供集成电路成品率提升全流程方案的企业,形成从设计、测试到分析的软硬件一体化业务闭环,公司自主研发了可寻址测试芯片设计、超高密度阵列、快速电性能测试技术及大数据分析方法等核心技术,关键技术达到业界领先水平,产品与技术突破180nm+3nm先进工艺节点,具有较好的稀缺性。公司长期合作伙伴主要有华虹集团、长鑫存储、合肥晶合、粤芯半导体等Foundry厂商,三星电子、华海诚等IDM厂商以及卓胜微、平头哥半导体等Fabless厂商,公司产品和技术为集成电路制造技术进口及国产化提供关键技术支撑。

② 下游市场需求旺盛,发行人业绩高速增长。除消费电子、通讯系统及医疗设备等传统应用领域外,在汽车电子、新能源等新兴产业的带动下,半导体市场需求旺盛,同时对芯片成品率、性能、稳定性等方面提出更高的要求,发行人产品线持续扩大,积极布局制造类EDA软件、电性测试设备、半导体大数据分析平台等研发和产品,推进市场应用范围和范围不断延伸拓展。2019至2021年度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和净利润年均复合增长率分别为73.07%和83.18%,在下游需求提升显著、产品矩阵不断丰富的情下,发行人业绩高速增长具有一定的可持续性。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19,812.64	12,388.84	6,614.35
净利润	6,374.72	4,976.60	1,899.73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034.90	3,793.49	1,548.75

截至2022年7月21日(T-3日),主营业务与发行人相近的上市公司市盈率水平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21年扣非后EPS(元/股)	2021年扣非后EPS(元/股)	T-3日股票收盘价(元/股)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前(2021年)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后(2021年)
688206.SH	概伦电子	0.07	0.05	33.01	500.61	617.60
688521.SH	思尔股份	0.03	-0.09	48.00	-	-
688262.SH	固高科技	0.29	0.18	52.23	178.55	286.19
688200.SH	华海诚	7.13	7.06	322.26	45.20	45.63
300604.SZ	长川科技	0.36	0.32	48.00	132.92	149.92
688037.SH	芯微电子	0.84	0.69	159.82	191.05	231.48
688012.SH	中微公司	1.64	0.53	121.20	73.85	230.24
	平均值				187.03	260.18

数据来源:Wind资讯,数据截至2022年7月21日。  
注1:市盈率计算公式为每股收益乘以市盈率,市盈率=股票收盘价/每股收益。  
注2:芯微电子2021年静态市盈率(扣非前)为负值,2021年静态市盈率(扣非后)为负数,因此未纳入静态市盈率平均计算。

截至2022年7月21日(T-3日),主营业务与发行人相近的上市公司市盈率水平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21年扣非后EPS(元/股)	2021年扣非后EPS(元/股)	T-3日股票收盘价(元/股)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前(2021年)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后(2021年)
688206.SH	概伦电子	0.07	0.05	33.01	500.61	617.60
688521.SH	思尔股份	0.03	-0.09	48.00	-	-
688262.SH	固高科技	0.29	0.18	52.23	178.55	286.19
688200.SH	华海诚	7.13	7.06	322.26	45.20	45.63
300604.SZ	长川科技	0.36	0.32	48.00	132.92	149.92
688037.SH	芯微电子	0.84	0.69	159.82	191.05	231.48
688012.SH	中微公司	1.64	0.53	121.20	73.85	230.24
	平均值				187.03	260.18

数据来源:Wind资讯,数据截至2022年7月21日。  
注1:市盈率计算公式为每股收益乘以市盈率,市盈率=股票收盘价/每股收益。  
注2:芯微电子2021年静态市盈率(扣非前)为负值,2021年静态市盈率(扣非后)为负数,因此未纳入静态市盈率平均计算。

截至2022年7月21日(T-3日),主营业务与发行人相近的上市公司市盈率水平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21年扣非后EPS(元/股)	2021年扣非后EPS(元/股)	T-3日股票收盘价(元/股)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前(2021年)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后(2021年)
688206.SH	概伦电子	0.07	0.05	33.01	500.61	617.60
688521.SH	思尔股份	0.03	-0.09	48.00	-	-
688262.SH	固高科技	0.29	0.18	52.23	178.55	286.19
688200.SH	华海诚	7.13	7.06	322.26	45.20	45.63
300604.SZ	长川科技	0.36	0.32	48.00	132.92	149.92
688037.SH	芯微电子	0.84	0.69	159.82	191.05	231.48
688012.SH	中微公司	1.64	0.53	121.20	73.85	230.24
	平均值				187.03	260.18

数据来源:Wind资讯,数据截至2022年7月21日。  
注1:市盈率计算公式为每股收益乘以市盈率,市盈率=股票收盘价/每股收益。  
注2:芯微电子2021年静态市盈率(扣非前)为负值,2021年静态市盈率(扣非后)为负数,因此未纳入静态市盈率平均计算。

截至2022年7月21日(T-3日),主营业务与发行人相近的上市公司市盈率水平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21年扣非后EPS(元/股)	2021年扣非后EPS(元/股)	T-3日股票收盘价(元/股)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前(2021年)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后(2021年)
688206.SH	概伦电子	0.07	0.05	33.01	500.61	617.60
688521.SH	思尔股份	0.03	-0.09	48.00	-	-
688262.SH	固高科技	0.29	0.18	52.23	178.55	286.19
688200.SH	华海诚	7.13	7.06	322.26	45.20	45.63
300604.SZ	长川科技	0.36	0.32	48.00	132.92	149.92
688037.SH	芯微电子	0.84	0.69	159.82	191.05	231.48
688012.SH	中微公司	1.64	0.53	121.20	73.85	230.24
	平均值				187.03	260.18

数据来源:Wind资讯,数据截至2022年7月21日。  
注1:市盈率计算公式为每股收益乘以市盈率,市盈率=股票收盘价/每股收益。  
注2:芯微电子2021年静态市盈率(扣非前)为负值,2021年静态市盈率(扣非后)为负数,因此未纳入静态市盈率平均计算。

截至2022年7月21日(T-3日),主营业务与发行人相近的上市公司市盈率水平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21年扣非后EPS(元/股)	2021年扣非后EPS(元/股)	T-3日股票收盘价(元/股)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前(2021年)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后(2021年)
688206.SH	概伦电子	0.07	0.05	33.01	500.61	617.60
688521.SH	思尔股份	0.03	-0.09	48.00	-	-
688262.SH	固高科技	0.29	0.18	52.23	178.55	286.19
688200.SH	华海诚	7.13	7.06	322.26	45.20	45.63
300604.SZ	长川科技	0.36	0.32	48.00	132.92	149.92
688037.SH	芯微电子	0.84	0.69	159.82	191.05	231.48
688012.SH	中微公司	1.64	0.53	121.20	73.85	230.24
	平均值				187.03	260.18

数据来源:Wind资讯,数据截至2022年7月21日。  
注1:市盈率计算公式为每股收益乘以市盈率,市盈率=股票收盘价/每股收益。  
注2:芯微电子2021年静态市盈率(扣非前)为负值,2021年静态市盈率(扣非后)为负数,因此未纳入静态市盈率平均计算。

截至2022年7月21日(T-3日),主营业务与发行人相近的上市公司市盈率水平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21年扣非后EPS(元/股)	2021年扣非后EPS(元/股)	T-3日股票收盘价(元/股)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前(2021年)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后(2021年)
688206.SH	概伦电子	0.07	0.05	33.01	500.61	617.60
688521.SH	思尔股份	0.03	-0.09	48.00	-	-
688262.SH	固高科技	0.29	0.18	52.23	178.55	286.19
688200.SH	华海诚	7.13	7.06	322.26	45.20	45.63
300604.SZ	长川科技	0.36	0.32	48.00	132.92	149.92
688037.SH	芯微电子	0.84	0.69	159.82	191.05	231.48
688012.SH	中微公司	1.64	0.53	121.20	73.85	230.24
	平均值				187.03	260.18

截至2022年7月21日(T-3日),主营业务与发行人相近的上市公司市盈率水平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21年扣非后EPS(元/股)	2021年扣非后EPS(元/股)	T-3日股票收盘价(元/股)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前(2021年)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后(2021年)
688206.SH	概伦电子	0.07	0.05	33.01	500.61	617.60
688521.SH	思尔股份	0.03	-0.09	48.00	-	-
688262.SH	固高科技	0.29	0.18	52.23	178.55	286.19
688200.SH	华海诚	7.13	7.06	322.26	45.20	45.63
300604.SZ	长川科技	0.36	0.32	48.00	132.92	149.92
688037.SH	芯微电子	0.84	0.69	159.82	191.05	231.48
688012.SH	中微公司	1.64	0.53	121.20	73.85	230.24
	平均值				187.03	260.18

数据来源:Wind资讯,数据截至2022年7月21日。  
注1:市盈率计算公式为每股收益乘以市盈率,市盈率=股票收盘价/每股收益。  
注2:芯微电子2021年静态市盈率(扣非前)为负值,2021年静态市盈率(扣非后)为负数,因此未纳入静态市盈率平均计算。

截至2022年7月21日(T-3日),主营业务与发行人相近的上市公司市盈率水平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21年扣非后EPS(元/股)	2021年扣非后EPS(元/股)	T-3日股票收盘价(元/股)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前(2021年)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后(2021年)
688206.SH	概伦电子	0.07	0.05	33.01	500.61	617.60
688521.SH	思尔股份	0.03	-0.09	48.00	-	-
688262.SH	固高科技	0.29	0.18	52.23	178.55	286.19
688200.SH	华海诚	7.13	7.06	322.26	45.20	45.63
300604.SZ	长川科技	0.36	0.32	48.00	132.92	149.92
688037.SH	芯微电子	0.84	0.69	159.82	191.05	231.48
688012.SH	中微公司	1.64				